关于长兴远通汽车修理厂等6家企业固体

废物跨省转移事宜征求意见的函

安徽省环保厅：

现有我省长兴远通汽车修理厂等6家企业（具体数据详见清单）申请跨省转移废矿物油（900-249-08），数量共计40吨，委托贵省郎溪县润天石油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处理，转移有效期均至2016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跨省转移固体废物的，移出地省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需商经废物接受地省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核准转移。我厅特此函致征询贵厅意见，是否同意上述固体废物跨省转移事宜，并请尽快函复我厅。

联系人：陈斌龙

电 话：0571-28869163 传 真：0571-28869148

附件：长兴远通汽车修理厂等6家企业跨省转移申请表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2016年5月13日

长兴远通汽车修理厂等6家企业跨省转移氰化物空桶清单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生单位 | 废物名称及代码 | 数量（吨） | 接收单位 | 转移有效期 |
| 1 | 长兴远通汽车修理厂 | 废矿物油（900-249-08） | 5 | 郎溪县润天石油制品有限公司 | 2016.12.31 |
| 2 | 长兴雉城万顺汽车修理厂 | 5 |
| 3  | 长兴申惠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 5 |
| 4 | 长兴顺达汽运有限公司 | 10 |
| 5 | 长兴永诚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 10 |
| 6 | 长兴佳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5 |
| 总计 | 40（吨） |